

常纺院教字〔2015〕19号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管理办法（试行）

为拓展学生视野，培养学生的综合素养，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丰富人文素养课程体系，探索新型网络教学模式，共享优质网络课程资源，实现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的深度融合，我校拟于2015-2016-1学期开始，根据校《2015年教学工作计划》和《关于学分制人才培养方案编制的意见》相关要求，结合我校教学实际，分步开设通识教育网络课程。为了提高网络课程的使用效益，规范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的使用与管理，明确管理部门、教师与学生的职责与任务，特制订本办法。

一、通识教育网络课程性质与要求

1.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分为通识类教育必修课和通识类教育任意选修课，简称网络必修课和网络选修课，分别对应我校的职

业基础课和素质拓展课中的任意选修课。

2. 遴选或者引进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必须坚持三个原则：以学生为本、为学生服务、满足学生所需；体现开放性、动态性；着眼培养学生的基础性、发展性和创造性。鼓励我校教师自主开发通识教育网络课程供学生选修或必修。

3. 网络课程面向全校学生开放，可根据教学实际分批实施。

4. 网络课程所修学分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学分系统。学时学分计算办法参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具体课程学分以教务处建议学分为准。

5. 网络必修课程学时学分不足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由课程教师采用线下集中教学等方式补足课时，帮助学生修满该课程规定学分。具体方案由课程所属部门制定并报教务处审批。

二、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的管理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由教务处和课程所属部门共同管理。学校成立由教务处、课程所属部门等相关人员组成的“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实施工作组”，其职责是负责课程遴选、师资遴选、选课管理、过程监控与协调等工作，保障通识教育网络课程顺利实施。

（一）教务处职责

教务处宏观指导通识课程开设及实施管理；根据学生需求和学校实际遴选通识课程；负责课程购买、系统安装、信息导入等相关事宜；负责学生选课信息发布、系统管理（包括课程、教师、公告、工作量、访问量统计等）；定期发布学生学习进程信息等。

（二）课程所属部门职责

课程所属部门应协助教务处遴选课程和推荐课程负责教师（课程负责教师名单于选课前二周报教务处备案），负责学生学习进程的全程监控、作业布置、组织考试、成绩处理及分析，并做好网络课程学习状况的调研等工作。

（三）网络课程的过程管理

1. 教务处在前一学期末发布选课通知，告知学生选课对象、时间、开设课程等信息，各系组织学生选课。

2. 学生自行登录“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网络课堂”学习平台，了解课程的相关信息，并根据自己兴趣爱好选择课程，在教务系统中进行选课。

3. 教务处从选课系统中将学生的选课信息进行汇总，并提供给课程开发公司。

4. 课程开发公司负责学生信息导入；学习进度监控、课程访问统计分析；学生学习的导学、督学、答疑；在线客服解决学生、管理员等使用问题；学习进程中对学习情况进行问卷调查；系统维护等工作。

5. 教务处及课程所属部门定期发布学生学习进程信息，督促其按期完成学习任务。其中，必修课每两周发布一次，选修课期中和期末各发布一次。

6. 学期结束，课程开发公司将学生成绩导出，教务处将学生成绩导入教务管理系统。课程所属部门对作业、讨论、答疑、

成绩等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组织学生进行课程评价。

三、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学习及考核办法

1. 学习方式：通识教育网络课程采用学生自主在线学习、教师在线辅导的方式进行，对学生的学习和成绩进行管理。学生在学习期间需要按照课程学习要求完成以下内容：（1）观看课程视频；（2）提交作业；（3）参与课程讨论；（4）参加课程考试。

2. 学习时间：学生可根据实际自选时间和地点在网络课程开放时间内自主完成学习任务。各院系尽可能为学生提供学习方便。

3. 学分计费：通识教育网络课程按照学分计费，同校内同类课程计费标准。因个人原因造成课程不及格的学生，按照校内同类课程补考、重修规定执行。

4. 考核方式：必修课课程学习完成后，学生需在规定时间、指定地点参加课程的在线考试，否则考试成绩无效。任意选修课学习完成后，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参加课程的在线考试。课程辅导教师依据学生完成学习内容情况评定课程考核成绩，建议学习内容所占分值为：观看课程视频占 40%；课程考试成绩占 35%；提交作业成绩占 20%；参与课程讨论占 5%。成绩合格者给予登记成绩，获得相应学分。

四、通识教育网络课程负责教师的职责

1. 课程负责教师应认真学习使用课程网络教学平台，熟练

掌握其各项管理功能。

2. 在开课前必须学习课程要求，观看课程视频，做好课程导学。发布课程考核要求（包括阶段在线考核的次数、作业的次数与要求、课程结业考核的方式与要求）、学习进度安排等。

3. 全程跟踪和监控学生学习进程，及时发布学生学习进程信息，特别关注学习情况不正常的学生并做好教育工作，督促其按期完成学习任务。定期发布课程学习公告。如：作业通知、教学活动预告、资源更新通知等。参与学生网上交流讨论，师生互动。

4. 学期末做好课程集中考试相关工作，提交网络课程学习质量分析总结报告。必修课的课程负责人需协助教务处组织补考工作。

五、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管理的考核

1. 教务处每学期末组织网络课程学习管理情况考核，按照每门课程的选课人数、课程导学（学习进度安排）、作业布置、参与讨论、考试组织、学生及格率、课程调研报告提交情况等对教师负责的课程进行综合考核。

2. 考核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考核等次系数分别为：优秀 1.2、合格 1.0、不合格 0.8。

六、通识教育网络课程教学工作量的计算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的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如下：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教学工作量 = 选课学生人数 * 0.1 * 考

核等次系数

选课学生人数不足 100 人的按 100 人计算教学工作量。

七、其他

1. 本办法自 2015-2016-1 学期起执行。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015 年 11 月 4 日